【徵才】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誠徵公職獸醫師2位

一、徵才機關：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

二、官等職等：委任第4職等至委任第5職等或薦任第6職等、委任第4職等至委任第5職等

三、名額：各1位

四、職稱：公職獸醫師（技佐）

五、工作地點：本處（臺中市南屯區408萬和路1段28之18號）及所屬單位(動物之家后里園區、南屯園區)。

六、性別：不拘

七、主要資格條件：

(一) 大學獸醫科系畢業領有獸醫師證書，具獸醫職系法定任用資格並經銓敘有案之人員，「或」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獸醫職系相關類科考試及格，領有獸醫師執業證書者，並於領有執照後，實際從事相當之專門職業或技術職務二年以上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者。

（二）無考試限制調任情事者。

（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28條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八、工作項目：辦理動物防疫、保護、稽查、收容、藥品管理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相關業務。

九、工作期間：現缺。

【備註】詳請見本處網站徵才公告：<https://www.animal.taichung.gov.tw/1521462/Lpsimplelist>

倘有問題歡迎來電，聯絡人：人事管理員 (04)2386-9425#111，謝謝您！：）